

证券代码：002594

证券简称：比亚迪

公告编号：2017-026

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5]1461 号文核准，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比亚迪”或“发行人”）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。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，其中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为第二期发行，基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8 亿元，可超额配售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（含 7 亿元）。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，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2017 年 6 月 14 日 13:00-17:00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簿记建档，根据簿记建档结果，经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4.87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-2017 年 6 月 16 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期债券。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 2017 年 6 月 13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zse.cn>)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发行人：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

牵头主承销商、簿记管理人：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联席主承销商：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联席主承销商、债券受托管理人：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17 年 6 月 15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6 月 15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牵头主承销商、簿记管理人：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17 年 6 月 15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17 年 6 月 15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、债券受托管理人：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17 年 6 月 15 日